

关于高利贷及砍头息，在民法典中也早有规定，是被国家明令禁止的行为，但也有一部分不法分子看中其中的利润，不惜铤而走险。

下面，财优化总结了高利贷、砍头息骗局一些常见的套路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。

首先，高利贷是指索取特别高额利息的民间贷款。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680条规定，禁止高利放贷，借款利息不得违反国家有关规定。

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同期、同档次贷款利率（不含浮动）的4倍。超过上述标准的，应界定为高利借贷行为。

有一部分不良放贷人或可能会以审核快等各种名义，向借贷人发放高利贷。因此在借款之前一定要看清楚合同中关于利息的条例，尤其是一些手续费、逾期利息等。

而所谓的砍头息，指的是高利贷或地下钱庄，给借款者放贷时先从本金里面扣除一部分钱，这部分钱称之为“砍头息”。

这种套路的隐患在于，比如你向小明借了3万元，小明要求扣除5千元利息，即实际借给你的只有2.5万元，但在合同上你却向他借了3万元，后续他就可能会要求你归还3万的本金。

对此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六百七十条规定：“借款的利息不得预先在本金中扣除。利息预先在本金中扣除的，应当按照实际借款数额返还借款并返还利息。”

因此在借钱的时候一定要保留借贷双方之间的转账记录和凭证。

最后，财优化提醒大家，超前消费虽好，但也不要过度滥用，以免债务加重到无法承担。